

新竹市北區居家托育服務中心
臨時托育費用補助托育服務契約書

立契約書人：_____ (父母或監護人) 同意將幼兒_____；幼兒身分證

字號：_____；幼兒出生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委託新竹市北區居

家托育服務中心之托育人員：_____照顧。雙方共同約定下列事項遵循：

一、托育期間：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時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時止。

二、托育時段及型態：

不定期時段：上午_____點_____分，至下午(或晚上)_____點_____分止。

臨托(特定哪幾天)：_____ (請註明臨時收托日期及時段)。

三、托育費用：

1、托育費用給付方式：每日，新台幣_____元；每小時，新台幣_____元。

2、其他支付項目：尿布奶粉副食品餐費由家長自備其他和議：_____，

共計新台幣_____元整。

四、醫療告知事項：

(一)、幼兒身體健康狀況：健康過敏體質蠶豆症早產兒先天性疾病：_____

其他_____。

(二)、幼兒生病就醫方式：連絡家長，由家長自行送醫緊急時就醫醫院：_____。

(三)、幼兒如有先天疾病須特別注意及照顧，懇請家長務必確實告知注意事項及相關處理流程。

(四)、幼兒如需用藥，請家長務必明確說明並填寫用藥委託書。

五、其他：

(一)、請於幼兒開始收托日呈報「幼兒保險同意書」至托育服務中心，傳真電話：525-3283。

(二)、契約書一式兩份(正本請交至服務中心留存；影本各由托育人員及家長留存一份)。

(三)、幼兒收托終止時，請家長務必填寫「停托異動表」呈報服務中心。

(四)、收托相關紙本請務必提前於收托事實開始前送至北區居家托育服務中心，以俾利工作人員呈報幼兒資料。

(五)、本契約書經托育人員及家長雙方同意，得以增減再合議約定事項。

立契約書人

*家長姓名：

身分證字號：

連絡電話：

通訊地址：

*托育人員姓名：

身分證字號：

連絡電話：

托育地住址：